

# 泉州市教育局

# 泉州市老龄办

## 文件

泉教德〔2014〕33号

### 关于举办“我讲身边的敬老故事” 征文讲故事比赛的通知

各县（区、市）教育局、老龄办，泉州开发区社会事业局，台商投资区教育文体旅游局、社会事业局，市直中职、中小学校：

为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，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倡导尊老爱老敬老的社会风尚，引导广大中小学生孝敬长辈、自强不息，树立正确的道德观和价值观，市教育局、市老龄办决定举办“我讲身边的敬老故事”征文讲故事比赛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活动意义

尊老敬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，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

重要内容，也是我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保障。通过举办“我讲身边的敬老故事”征文讲故事比赛，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尊老敬老的传统美德，传播中国梦正能量，进一步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。

## 二、活动对象

全市中职、中小学生

## 三、活动内容

### （一）“我讲身边的敬老故事”征文比赛

#### 1. 征文内容

参赛作品必须原创，内容围绕“尊老敬老”这一主题，根据自己的见闻感受，写出身边的敬老故事。作品要求真挚朴实、语言精炼、内涵丰富，读来振奋人心、催人奋进。

#### 2. 征文时间

2014年9月10日—10月15日

#### 3. 投稿方式

征文投稿一律用电子稿发送至泉州德育网《我身边的敬老故事》栏目，进行网上投稿。请在文章中注明作者姓名、所在学校名称、指导教师姓名及联系电话。字数一般为：小学生 500-600字，初中生 600-800字，高中生 800-1000字。

#### 4. 评选方式

小学组、中学组各评出一等奖 10 名、二等奖 20 名、三等奖 30 名，指导教师奖项对应所指导学生的获奖等次授予。获奖作品将做成电子期刊，在泉州德育网上登出。

## （二）“我讲身边的敬老故事”讲故事比赛

### 1. 活动内容

围绕“尊老敬老”这一主题，结合自身成长的经历，讲出为之动容的敬老故事。要求能够体现尊老敬老的正能量，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在要求，充分展示社会公德、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。

### 2. 活动时间

初定 2014 年 10 月底举行，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### 3. 注意事项

（1）讲故事时间控制在 5 分钟内，可以借助多媒体设备或在讲述过程中播放一些背景音乐。要求主题突出、层次分明、结构合理，内容积极向上，服装大方得体，语言自然流畅、富有真情实感。

（2）比赛采取现场计分，当场亮分的办法，评委按 10 分制（其中故事内容 5 分，讲述艺术 4 分，台风 1 分）现场评分。

### 4. 活动要求

（1）各县（区、市）教育局、市直学校要高度重视此次活动，认真组织选拔，择优推荐参加比赛。各县（区、市）教育局推荐中学、小学各 1 名参加比赛；市直学校各推荐 1 名学生参加比赛。

（2）各县（区、市）教育局、市直学校务必于 2014 年 10 月 15 日前将参加讲故事比赛的选手报名表（见下表）故事稿电子文档发至邮箱 22783508@163.com。联系电话：28229598。

## “我讲身边的敬老故事”讲故事比赛报名表

姓名	学校、班级	指导老师	联系电话

泉州市教育局

泉州市老龄办

2014年9月1日

---

抄送：省教育厅思政处、省老龄办、市委宣传部。

---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4年9月1日印发

---